

陈嵘森林生态文化旅游观光区二期项目（王家溪及专类园区建设工程）招标公告

PYJS220810340

1.招标条件

陈嵘森林生态文化旅游观光区二期项目（王家溪及专类园区建设工程）施工项目已由平阳县发展和改革局以平发改投资[2022]91号、平发改投资[2022]222号文件,项目代码：2203-330326-04-01-842741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自筹，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平阳县南雁镇人民政府，委托代理机构为浙江首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陈嵘森林生态文化旅游观光区二期项目（王家溪及专类园区建设工程）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概况：本项目总投资为1886.03万元，其中工程费1686.2万元。建设规模：①王家溪提升及游步道配套工程：彩色透水混凝土路面13000平方米，配套路灯476个，王家溪两岸护栏3600米；②专类园区建设工程：乐境·横溪（原愉园扩建）面积4130平方米，圣境·桃苑（原桃李园）面积14726平方米，圣境·嵎苑（陈嵘故居环境提升工程）面积7971平方米，停车位1项。建设内容包括：景观、绿化、卫生间及景观照明等。建设地点：平阳县南雁镇雁山村。

2.2招标范围：具体以工程量清单和施工图纸为准。本次招标建安工程造价约800万元。

2.3施工总工期：150日历天，工程质量要求：合格。

3.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投标人：

3.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有与园林绿化工程项目相匹配的履约能力，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标段施工的能力；

3.2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浙江省外投标人必须持有《省外企业进浙承接业务备案证明》且在有效期内，或提供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对外发布的投标人进浙备案的网页（显示已备案截图）复制件。

（二）拟派项目负责人：

3.5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园林绿化专业工程师中级及以上职称(提供近6个月内的任意一个月本单位的社保)。

如在投标截止日存在在其他任何在建合同工程（在建合同工程的开始时间为合同工程中标通知书发出日期，或者不通过招标方式的则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开始时间，结束时间为该合同工程验收合格或合同解除日期）担任项目负责人（包括工程总承包项目中的施工负责人）的，不得以拟派项目负责人的身份参加本次投标。

（三）其他：

3.6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未被列入建筑市场严重失信名单（以全国和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发布平台为准）。

4.招标投标方式

4.1公开招标。

5.招标文件的获取

5.1本项目招标文件（含图纸）和补充（答疑、澄清）、修改文件以网上下载方式发放于平阳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zjpy.gov.cn/col/col1229353018/index.html>）。

5.2招标文件下载网址：潜在投标人通过CA锁在登录平阳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共资源交易网自行下载招标文件。未在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平台新系统注册并办理CA锁的投标人，请参照《新系统企业库入库及CA证书办理流程》，到温州市政务服务管理中心办理，详见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办事指南”网址<https://ggzyjy.wenzhou.gov.cn/wzcms/jxsmjyl/2355.htm>）。

5.3招标文件网上下载时间：2022年8月11日至2022年8月31日09时30分前。

5.4发布公告的媒介：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和平阳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

6.投标文件的递交

6.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2年8月31日09时30分，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为平阳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117.149.228.166/TPBidder/>）。

6.2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招标（代理）人不予受理。

7.联系方式

招标人：平阳县南雁镇人民政府

地址：平阳县南雁镇

联系人：吴先生

电话：057758101668

招标代理机构：浙江首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平阳县昆阳镇横阳路299号

联系人：温先生

电话：13616616116

造价负责人：叶先生



